

地點:香港九龍旺角砵蘭街九十至九十八號便以利會油麻地堂

題目: 便以利 — 福無比

經文: 創世記 32:22-32

(一) 面對面，見了自己，性命仍得保守 — 福

(故事一則)

有一蠻大的教會，人數不算少，也有相當的歷史，也有各樣的事工，然而，教會不少的會友總覺得教會死氣沉沉，好像奄奄一息，總是抱怨，教會的牧師聽進去，於是，在一主日中，牧師宣佈，教會要舉行一個安息禮拜，請各位會友記得前來參加，安息禮拜要舉行了，弟兄姊妹也來參加，安息禮拜總有一環節，是辭別，意即瞻仰遺容，當每一個人排著隊來瞻仰遺容的時候，都嚇了一跳，因為一望，見到的是自己的樣子，即每一個人都睡在棺材裏，不但是死氣沉沉，乃是死了。

原來，牧師，在這安息禮拜前，牧師不但預備了棺材，放在教會大堂前，並且事前，在棺材底面放上了一面長長的鏡子。當上前來瞻仰時，每人就看到的，就是自己。當各人回到自己位置坐下時，牧師含著淚說，你們知道教會為甚麼如你們所說死氣沉沉，奄奄一息，就是因為我們各人已經在棺材裏，死了。

感謝天父，沒有人因牧師這樣的直斥其非，編劇式的教導，感到憤怒，反而，自強起來，知道教會沒有生氣，教會死氣沉沉，好像奄奄一息，是因為我們各人像死了一般，不去事奉，不去作工。

他們醒悟過來，明白了，悔改，往後努力為主作工，教會因此復興起來。

今天，晚上，所帶出的第一點，就是說，面對面，見了自己，(特別在鏡中的自己)，感謝天父，性命仍得保守，沒有真的死去，巴不得我們這性命往後願意為主作工，使教會復興，並遵行主耶穌基督的大使命，能為主作工，這是福。相信也是今天培靈會很想達到的目的。

(二) 創 32:30 「雅各便給那地方起名叫毘努伊勒。意思說，我面對面見了 神，我的性命仍得保全。」

廣東話聖經，創 32:30 「雅各說：『我面對面睇見上帝，仍然生存！』於是佢叫嗰箇地做**便以利**。」

我們教會的名字，是出自創世記 32:30，廣東話繙譯來的，是「面對面見了 神」，性命仍得保守，廣東話聖經說：「仍然生存，所以佢就叫嗰箇地做**便以利**」，為甚麼見了 神，仍然生存，好像特別得到 神的恩待，特別的福氣？

原來，出埃及記 33:17-20 告訴，當時，人是不能親眼見 神的，因為人見 神的面，是不能存活，即是要死的。

出 33:17-20 「耶和華對摩西說，你這所求的，我也要行，因為你在我眼前蒙了恩，並且我按你的名認識你。摩西說，求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看。耶和華說，我要顯我一切的恩慈，在你面前經過，宣告我的名，

我要恩待誰，就恩待誰，要憐憫誰，就憐憫誰。又說，你不能看見我的面，因為人見我的面不能存活。」

(三) 昆努伊勒 — **便以利** — 面對面睇見 神，仍然生存，性命仍得保守 — 福

昆努伊勒 — **便以利** — 面對面睇見 神，仍然生存，性命仍得保守，在當時來說，真的是莫大福氣。

(四) 性命仍得保守，仍然生存，得著福氣，那意味著經歷過，經歷著甚麼樣的福氣呢？

(1) 神的拯救: 創 32:30; 伯 42:5; 林後 1:10; 林前 13:12-13

創 32:30 「雅各便給那地方起名叫昆努伊勒。意思說，我面對面見了 神，我的性命仍得保全。」雅各二十年暫居於舅父拉班家後，他帶同妻兒，僕婢，所有的牛羊驢等的資產，要回家，到了昆努伊勒，即**便以利**這地方， 神化人與他摔跤，本見了 神已不能存活，然而， 神在昆努伊勒，**便以利**，沒有將他擊殺，只是使他受傷，大腿窩被扭了，成為癆腿。創 32:22-32 這是 神的拯救。

當耶穌釘十架時，祂曾說過七句說話，其中一句，記載在約翰福音 19:26 「母親，看你的兒子」，許多時，我們可能只認為耶穌要對母親表達愛意，甚至表達不能盡孝，不過，中文和合本聖經繙譯，在母親下面有小字說，原文作婦人。稱「母親」為「婦人」，像不敬多於孝敬，那為甚麼？（在約 2:4 耶穌行頭一件神蹟時，也

有如此小字，母親原文是婦人) 耶穌好像要說，祂被釘在十架是為人類的罪，婦人阿！(母親阿！)，你也是要得拯救的，於是說：「母親(原文作婦人)，看你的兒子，看 神的兒子」，相信馬利亞早在懷孕時已知道祂是 神的兒子。耶穌說：「母親，看你的兒子」，因為馬利亞也需要 神的拯救。

讓我們想到舊約時以色列人在曠野，那時亞倫已死，因路難行，發怨言說，沒有糧，沒有水，於是耶和華 神以火蛇進入百姓當中，咬他們，受傷的，死的也不少，後來，他們知罪，求摩西為他們祈求叫火蛇離開他們，耶和華答允他們的禱告，著摩西造一銅蛇，掛在杆子上，凡被咬的，一望銅蛇，便可得生，便可得拯救。這記載在民數記二十一章。

耶穌在地上時，曾引上述的事蹟來表明，祂的拯救，耶穌曾說：「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」，叫一切有信心去望祂在十架流血所作的救贖，都得永生，包括祂的母親馬利亞，耶穌在十架時，並且親自去叫她。

神愛世人，那有否見到主耶穌，釘身十架，為我們流血捨身，今天，不是如舊約時代，見了 神，我們死，相反，我們若不看見神為我們所作的，若不看到 神的拯救，相信 神的拯救，我們就不得活，不能永活。

林後 1:10 「他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我們指望他將來還要救我們。」

感謝天父，一百年前，祂感動宣教士美國人，我們的創會人，李順牧師，來到香港，讓我們看到神，看到神的面，並把教會起名為**便以利**。引領我們相信神，相信耶穌，得著神的拯救，得著永福，多謝天父，也感謝創會人及先前的宣教士。

林前 13:12-13「我們如今彷彿對著鏡子觀看，模糊不清，到那時就要面對面了。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，到那時就全知道，如同主知道我一樣。如今常存的，有信，有望，有愛，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讓我們彼此相愛，好在那時能完完全全清清楚楚的面對面與神相見，不但性命得保守，且享永福，永遠在祂的國度中。

(2) 神的同在：創 28:20-22 同在；創 31:3 同在；創 31:42 同在；

創 32:1-2 神的軍兵；創 32:24 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

雅各因為騙取了他哥哥以掃從父親那裏來的祝福，以掃非常懊怒，誓言要殺雅各(創 27:41)，因此，雅各要逃避哥哥以掃的追殺，母親利百加吩咐雅各逃往哈蘭，他的舅父拉班那裏去。(創 28 章)

雅各在途中，到了一個地方，因為太陽落了，就在那裏住宿，拾起一塊石頭，躺臥睡著了。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，梯子的頭頂著天，有神的使者上去下來，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，(或作站在他旁邊)(在旁邊可以說是和他一起，與他**同在**)說：「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，也是以撒的神，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，和你的後裔，...地上的萬族會因你和你的後裔得福」，創 28:15

「我也與你**同在**，你無論往那裏去，我必保佑你…」後來，雅各

醒了，因甚麼也不知道，懼怕起來，除了給那地起名叫伯特利(就是神殿的意思)。

創 28:20-22 「雅各許願說：『神若與我**同在**，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，又給我食物喫，衣服穿，使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，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神。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，也必作神的殿，凡你所賜給我的，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你。』」

創 31:3 「耶和華對雅各說：『你要回你祖你父之地，到你親族那裏去，我必與你**同在**。』」

創 31:42 「若不是我父親以撒所敬畏的神，就是亞伯拉罕的神與我**同在**，你如今必定打發我空手而去，神看見我的苦情，和我的勞碌，就在昨夜責備你。」

創 32:1-2 「雅各仍舊行路，神的使者遇見他。雅各看見他們就說：『這是神的軍兵，於是給那地方起名叫瑪哈念。』」 神的軍兵，表示神的保守，神的**同在**。

創 32:24 「只剩下雅各一人，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，直到黎明。」

「有一個人」，這一個人，想一直都是和他一起，只是雅各不知道，摔跤時，雅各也不知道，直至以為勝利時，大腿窩被扭後，知道了，他是神，並要求要得祝福。

從如下經文可以知道，雅各在過了雅博渡口，在他一人的時候，神以人的樣式出現，和雅各摔跤，當雅各以為可制勝這「一個人」

時，神顯出祂的能力，讓雅各知道，神和他一起，與他**同在**。

創 35:9-10 「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，神又向他顯現賜福與他，且對他說：『你的名原是雅各，從今以後不要再叫雅各，要叫以色列。』這樣，他就改名叫以色列。」

今天，聖經告訴我們，耶穌出生，人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，以馬內利繙出來，就是神與我們**同在**，有否經歷過，經歷著神的**同在**，有了神的**同在**，滿有的是安全感，滿有的是自信心，好去跟從我們的主。

(3) 神的厚待: 創 32:9; 創 32:12; 創 32:13-15; 創 32:22-23

創 32:9 「雅各說：『耶和華我祖亞伯拉罕的神，我父親以撒的神阿，你曾對我說，回你本地本族去，我要**厚待**你。』」

創 32:12 「你曾說，我必定**厚待**你，使你的後裔如同海邊的沙，多得不可勝數。」

創 32:13-15 「當夜，雅各在那裏住宿，就從他所有的物中拿禮物，要送給他哥哥以掃。母山羊二百隻，公山羊二十隻，母綿羊二百隻，公綿羊二十隻，奶崽子的駱駝三十隻，各帶著崽子，母牛四十隻，公牛十隻，母驢二十匹，驢駒十匹。」只看雅各送給哥哥以掃作賠罪的禮物，可見神如何厚待雅各。

創 32:22-23 「他夜間起來，帶著兩個妻子，兩個使女，並十一個

兒子都過了雅博渡口。先打發他們過河，又打發所有的都過去。」

以上所擁有的，只是在用了二十年得回來，算算 神如何厚待雅各???

神如何賜恩給祂？弟兄姊妹有沒有經歷到 神的厚待， 神的賜恩？若有，那我們該當怎樣？

(4) 神的造就(管教)： 創 32:22-32 從雅各到以色列

雅各 — 抓住；以色列 — 與 神一同管理，與 神一同為君王

創 32:22-31 「他夜間起來，帶著兩個妻子，兩個使女，並十一個兒子都過了雅博渡口。先打發他們過河，又打發所有的都過去。只剩下雅各一人，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，直到黎明。那人見自己勝不過他，就將他的大腿窩摸了一把，雅各的大腿窩，正在摔跤的時候就扭了。那人說：『天黎明了，容我去罷！』雅各說：『你不給我祝福，我就不容你去。』那人說：『你名叫甚麼？』他說：『我名叫雅各。』那人說：『你的名不要再叫雅各，要叫以色列，因為你與 神與人較力，都得了勝。』雅各問他說：『請將你的名告訴我。』那人說：『何必問我的名？』於是在那裏給雅各祝福。雅各便給那地方起名叫毘努伊勒，意思說，我面對面見了 神，我的性命仍得保全。日頭剛出來的時候，雅各經過毘努伊勒，他的大腿就瘸了。」

雅各的名字是「抓住」的意思，他是雙生的，一出生抓住哥哥以

掃的腳，人生中，都是抓著機會，以達自己的目的，經文中，「那人以為自己勝不過他」，當時雅各應是壓著那人，也以為自己可以得勝，誰知 神以人身份出現，目的要造就他，管教他，當他以為可得勝時，把他大腿一扭，他雖然往後日子瘸了，但他知道，不是靠自己，只管抓住，乃是降服下來，給 神使用，他也願被 神所用，與造就他的 神一同管理，一同作王。今天的以色列，仍迄立在世界舞台，這與雅各這次接受了造就，得著管治有關。我們怎麼樣？

在油麻地堂一百週年的特刊中，個人曾寫一文章，說到一百元的價值，不妨看看，一百元的鈔票，雖經弄縲，弄污，如經許多困難，但價值仍在，在比喻教會一百年來，可能我們也遇不少困難，遇許多艱苦，然而，我們是否價值仍在？並仍是與 神同工，若如此，那我們就真的得造就，也經歷過及經歷著祂的福氣。

(五) 經歷了 神的同在， 神的厚待， 神的管教， 神的拯救的雅各，是怎樣？

還願：創 28:20-22 愛回家；愛上帝；愛奉獻；與 神一同管理

創 28:20-22 「雅各許願說， 神若與我**同在**，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，又給我食物喫，衣服穿，使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，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 神。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，也必作 神的殿，凡你所賜給我的，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你。」

(六) 便以利一百年了，不管我們在那時成為了便以利一份子，相信必定曾經歷雅各所經歷，或經歷著雅各所經歷，那我們有否如雅各曉得作適切回應？

是否愛回家？多到教會，親近祂，事奉祂，並且多作奉獻，顯明愛這位賜福與我們的 神。